

证券代码：600130

证券简称：*ST 波导

公告编号：2026-021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含本数，下同），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投资种类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理财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委托理财产品，旨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

（二）投资金额

委托理财金额（购买理财产品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余额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止。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的部分自有闲置资金。

（四）投资方式

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授权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公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理财产品，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范围主要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主要风险包括市场波动风险、宏观经济形势及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发生变化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委托理财的实际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二）风控措施

1、根据公司内部资金管理规定，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应当选择资信、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负责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定期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

3、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为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内部控制等风险，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公司严格选择产品的受托人，对产品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公司将及时关注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5、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规范运作，实行全面预算，根据资金计划合理使用资金，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以保障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为前提，对本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上述投资行为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